

张店区水务局

200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颁布施行以来，我局按照区政府统一部署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认真贯彻《条例》的各项要求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现将 2008 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加强领导，健全结构

根据《条例》和区政府的要求，区水务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、分管领导为副组长、各科室相关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统筹协调编制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，全力推进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；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进行分解，层层落实到各相关科室，并指定由局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。同时加强了信息工作的力度，指定了办公室 1 名工作人员全面推进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

一年来我局根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和工作实际，逐步形成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体系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制度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协调、发布保密审查、政府信息公开报送和考核、公开受理举报等工作，做到有章可循。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机制，明确区水务局办公

室为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机构，公布了受理和监督电话，建立了受理答复机制，做到了件件能受理，事事有答复。

健全载体平台，发挥服务功能。及时全面进行公开，做到了拓宽公开渠道、创新公开方法、丰富公开形式，向社会公开本部门应该和可以公开的信息。

三、信息公开工作情况

主动公开了机构职能、政策法规、规划计划、业务工作、工作动态等几个方面内容。

四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

2008年，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因此无处理情况。

五、咨询投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

2008年度未收到受理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，未被提起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诉讼。

六、存在问题

一是公开内容需要进一步充实。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距离，有关决策、规定、规划、计划、方案的公开需要进一步加强。

二是宣传教育培训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。由于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实行时间短，信息公开工作的社会宣传力度有待加强。

七、改进措施

一是对政府信息进行系统深入的梳理和分类，加快信息更新速度，拓宽公开渠道、创新公开方法、丰富公开形式，为群众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信息公开服务。

二是加强学习，提高认识，认真研究，正确把握和处理公开与例外、公开与保密之间的关系，确保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及时公开。